

关于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251Z0200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鉴证报告	1-3
2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专项说明	1-3



关于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4]251Z0200 号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键邦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键邦股份公司为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键邦股份公司为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编制《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是键邦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键邦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



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4]251Z0200 号
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郁向军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仕洪



2024年8月2日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将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2072号文《关于同意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65元。截至2024年7月2日止，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0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6,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82,547,979.97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3,452,020.03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4]251Z0010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招股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原计划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结合募投项目的实际情况，本公司对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备案审批情况
1	环保助剂新材料及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104,822.88	103,822.88	47,845.20	2108-370800-04-01-728490
2	年产7000吨二苯甲酰甲烷（DBM）智能制造技改及扩产项目	21,205.40	21,205.40	11,000.00	2108-370800-07-02-202360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备案审批情况
3	研发及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23,774.73	23,774.73	7,500.00	2112-320450-89-01-79055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8,000.00	28,000.00	-	-
合计		177,803.01	176,803.01	66,345.20	-

上述项目的投资总额为 177,803.01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上述项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与项目需要的投资总额之间存在资金缺口，由本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4 年 7 月 2 日止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37,361,079.41 元，其中自有流动资金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金额为 36,450,809.61 元，银行承兑汇票票据结算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金额为 910,269.80 元。公司将上述使用自有流动资金支付募投项目建设的金额 36,450,809.61 元，此次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置换。将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支付金额 910,269.80 元，其中截止 2024 年 7 月 2 日已到期承兑的金额 849,056.61 元，此次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置换，本次置换金额合计 37,299,866.22 元。截止 2024 年 7 月 2 日尚未到期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61,213.19 元，待到期承兑后由募集资金专户置换。

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环保助剂新材料及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478,452,020.03	36,403,415.00
2	年产 7000 吨二苯甲酰甲烷（DBM）智能制造技改及扩产项目	110,000,000.00	957,664.41
3	研发及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75,000,000.00	-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
合计		663,452,020.03	37,361,079.41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82,547,979.97 元（不含增值税），在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 13,554,717.01 元（不含增值税），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

本次拟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金额为人民币13,554,717.01元（不含增值税），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不含税金额	说明
1	保荐费用	1,000,000.00	
2	审计和验资费用	9,407,547.17	
3	律师费用	2,632,075.48	
4	发行上市相关手续费用及其他费用	515,094.36	
合计		13,554,717.01	





营业执照

(副本) (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刘维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13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
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专用



2024 年 05 月 28 日

登记机关



姓名	俞向东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11-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蚌埠办事处) 蚌埠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623197211010014
Identity card No.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130183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06-20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转所专用章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7 月 17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睿诚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转所专用章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10032387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5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